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2026-051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进行安全生产整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2026年7月，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广东局、河源市应急管理局到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东明珠集团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珠矿业”）所属的蕉南沟尾矿库，进行了全面的安全生产检查，在检查过程中，发现明珠矿业蕉南沟尾矿库现状总坝高超过设计1m，河源市应急管理局作出《立即停止排尾》的处理决定【（河）应急总决（2026）7号】并下发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河）应急责改（2026）46号】，责令明珠矿业对上述问题于2026年10月31日前整改完毕。明珠矿业尾矿库已于2026年7月15日起临时停止排尾，目前选矿生产需等待正常生产铁精粉、块矿、砂石正常生产。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2025年度明珠矿业铁精粉产量12465万吨、销量127.07万吨，实现营业收入80,477.01万元，占公司当期合并营业收入的892.95%。2026年第一季度明珠矿业铁精粉产量33.78万吨，销量27.05万吨，实现营业收入17,902.21万元，占公司当期合并营业收入的995.06%。本次责令限期整改期间，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铁精粉产量销量将减少。
基于当前尾矿库无法实现正常排放，导致现有选矿生产线无法正常生产铁精粉，为最大限度降低明珠矿业尾矿库本次责令限期整改导致选矿生产线临时停产的影响，持续保障公司尾矿库安全整改期间的生产经营活动开展，公司已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措施：
1.组建专项工作小组跟进制定整改方案的报批，积极配合监管部门]的监督指导做好整改工作。明珠矿业根据目前整改进度判断，预计在2026年8月下旬完成整改，争取选矿生产线尽快恢复铁精粉生产。
2.在明珠矿业蕉南沟尾矿库整改期间，明珠矿业将充分利用既有新旧两条骨科生产线，采用干式抛荒工艺，加大对块矿产品的生产，增加块矿库存，待尾矿库恢复排尾条件后，作为半成品抛荒工生产成铁精粉后对外销售，降低明珠矿业尾矿库本次责令限期整改导致选矿生产线临时停产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四、风险提示
本次责令限期整改期间，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铁精粉产量销量将减少，公司将根据该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6日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6年12月31日（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总资产	112,831.63	113,194.20
总负债	32,571.93	30,927.96
归母净利润	78,927.22	71,961.16
项目	2026年1-3月	2026年年度
营业收入	18,727.46	96,585.51
归母净利润	6,966.48	39,126.96

证券代码:002693 证券简称:双成药业 公告编号:2026-053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副总经理姚忠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其中持有本公司股份16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4%）的副总经理姚忠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1%）。
近日，公司副总经理姚忠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姚忠先生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股比例
姚忠	集中竞价	2026/6/4	9.65	40,500	0.01%
姚忠先生实施本次减持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解锁的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62,000	0.04%	121,500	0.03%
姚忠	集中竞价增持股份	40,500	0.01%	0	0.00%
	增持前持有股份	121,500	0.03%	121,500	0.03%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股份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姚忠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股份实施情况与此前已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融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分别为该行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融捷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融捷能源”）和控股子公司东莞市融捷精密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融捷”）提供人民币3,000万元自偿性循环担保。其中，公司按持股比例（56%）对东莞融捷承担最高额连带保证，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集团”）及一致行动人按其合计持股比例（46%）对东莞融捷提供同等条件的担保。
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公司2026年度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6亿元，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签订相关合同有效。本次担保进展事项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担保额度预计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2026年1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二、最高额担保书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广州融捷能源提供担保
保证人：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人（债务人）：广州融捷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担保最高债权额及保证范围：授信额度内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 / 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叁仟万元整）以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的费用和律师其他相关费用。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债权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
（二）公司为东莞融捷提供担保
保证人：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人（债务人）：东莞市融捷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担保最高债权额及保证范围：东莞融捷在《授信协议》项下所欠招商银行的授信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壹仟陆佰伍拾万元；（含）的，则保证人对东莞融捷所欠所有债务（包括本金、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和实现债权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债权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总金额为19,1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4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3,200.3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91%。
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招商银行与公司、融捷集团签署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现场会议于2026年8月6日（星期三）15:30召开；
2.网络投票时间：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6年8月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互联网投票时间为2026年8月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6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46层公司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吕尚阳先生。
7.会议召集人、召开的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及《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受托投票代表人数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表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现场出席	4	56,067,141	26.062%
网络投票	609	13,532,536	6.2117%
合计	613	78,589,676	32.289%

2.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情况：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现场股东大会，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现场股东大会。
3.见证律师出席情况：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委派的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见证意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提案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提案1.00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回避该议案；提案2.00为子议案逐项表决；提案3.00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以特别决议方式通过。提案1.00为200,300为影响中小投资者的重大事项，在股东大会表决时中小股东单独计票。
（二）提案表决结果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均已获得通过，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披露的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姚忠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三、备查文件
1.姚忠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6日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宁波双成药业（以下简称“宁波双成”）于近日取得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本次变更涉及宁波双成法定代表人变更，变更后内容如下：

企业名称：宁波双成药业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309097023A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杭州湾新区滨海四路866号
法定代表人：姚忠
企业负责人：姚忠
质量负责人：张宏超
有效期至：2027年1月13日
许可证编号：浙20190007
分类码：A10Cb
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浙江省宁波市杭州湾新区滨海四路866号；冻干粉针剂（抗肿瘤类）、片剂、胶囊剂、***
本次《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主要是基于宁波双成法定代表人的变更，以上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明显影响，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6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情况（股）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3,856,536	99.4462%
反对	51,200	0.3676%
弃权	26,100	0.187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情况（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3,856,536	99.4462%
反对	51,200	0.3676%
弃权	26,100	0.1873%

2.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本次会议已对提案2.00的子议案逐项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2.01《回购股份的目的》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情况（股）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78,528,676	99.9324%
反对	31,500	0.0401%
弃权	26,600	0.0334%

2.02《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的说明》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情况（股）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78,528,676	99.9324%
反对	31,500	0.0401%
弃权	26,600	0.0334%

2.03《拟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情况（股）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78,517,176	99.9077%
反对	32,400	0.0412%
弃权	40,100	0.0511%

2.04《拟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情况（股）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78,527,176	99.9326%
反对	31,500	0.0402%
弃权	29,300	0.037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情况（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3,870,736	99.5434%
反对	31,500	0.2383%
弃权	29,300	0.2103%

2.05《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情况（股）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78,528,676	99.9324%
反对	31,500	0.0402%
弃权	29,400	0.037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情况（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3,847,136	99.3849%
反对	56,900	0.4612%
弃权	29,900	0.2139%

2.07《对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情况（股）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78,528,676	99.9326%
反对	31,500	0.0401%
弃权	29,300	0.037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情况（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3,871,836	99.5622%
反对	31,500	0.2281%
弃权	29,500	0.2117%

2.07《对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情况（股）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78,528,676	99.9326%
反对	31,500	0.0401%
弃权	29,300	0.037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情况（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3,871,836	99.5622%
反对	31,500	0.2281%
弃权	29,500	0.2117%

2.07《对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情况（股）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78,528,676	99.9326%
反对	31,500	0.0401%
弃权	29,300	0.037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情况（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3,872,036	99.5636%
反对	31,500	0.2281%
弃权	29,300	0.2103%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情况（股）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78,503,576	99.8910%
反对	56,900	0.0711%
弃权	29,900	0.037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情况（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13,847,136	99.3849%
反对	56,900	0.4612%
弃权	29,900	0.2139%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陆雨衡律师、卢润姿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关于融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关于融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光大保德信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6年8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pf.com.cn）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了《光大保德信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召开光大保德信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大会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光大保德信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光大保德信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下简称“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11日起，至2026年9月7日17时止（投票表决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或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3.会议纸质表决票的送达地址：
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中山二路658号外滩金融中心1幢（北区3号楼），6-7层、10层
电话：（021）80262888
传真：（021）80262488
客服电话：4008-202-888
网址：www.epf.com.cn
联系人：牛明
邮政编码：200010
采用本人送达或邮寄方式的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光大保德信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方式”；采用传真方式的请在传真文件头注明：“光大保德信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方式”。

二、审议事项
《关于光大保德信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的议案》（详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内容详细说明见《关于光大保德信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的议案的说明》（详见附件四）。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8月10日，即2026年8月10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在日的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四、投票方式
（一）纸质投票
1.本次会议投票票详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自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附件二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pf.com.cn）、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自己本人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基金人认可的证券预留印鉴，并提供加盖公章或大会召集人认可的证券预留印鉴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大会召集人认可的证券预留印鉴（如有）或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或证券预留印鉴），并提供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护照或其他身份证件复印件的复印件，该合格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机构投资者签署其签署的其他书面文件，以及该合格机构投资者签署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者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五、授权”的规定授权其他个人或机构代其在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受托人接受授权人书面方式授权代理投票的，应由受托人在其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本公告“五、授权”之“（三）授权方式”中所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及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4）以上各项中的公章、证券预留印鉴、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五、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写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自2026年8月11日起，至2026年9月7日17时以前，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邮寄的方式送达至以下地址或按传真号码以传真的方式送达至下述收件人：

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中山二路658号外滩金融中心1幢（北区3号楼），6-7层、10层
电话：（021）80262888
传真：（021）80262488
客服电话：4008-202-888
网址：www.epf.com.cn
联系人：牛明
邮政编码：200010
采用专人送交或邮寄方式的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光大保德信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方式”；采用传真方式的请在传真文件表头注明：“光大保德信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方式”。

（二）短信投票（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本次大会，自2026年8月11日起至2026年9月7日17时以前（以基金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基金管理人提供短信通知投资者进行投票。短信投票方式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暂不开通。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手机短信的方式向基金管理人发送短信验证码的短信，基金管理人将向短信验证码回复短信，短信回复内容为“身份证序号+光大欣鑫+姓名+同意/反对/弃权”，“同意/反对/弃权”中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如基金份额持有人对以上议案表示同意，短信表决意见示例为：“123456198001111234+光大欣鑫+张三+同意”；如基金份额持有人对以上议案表示反对，短信表决意见示例为：“123456198001111234+光大欣鑫+张三+反对”；如基金份额持有人对以上议案表示弃权，短信表决意见示例为：“123456198001111234+光大欣鑫+张三+弃权”。请投资者务必按照上述格式填写回复短信，未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号码、未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提供的身份证号码或基金账户持有人姓名与现有其他个人信息不一致要求的，视为无效表决；回复身份证序号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无误，但未回复意见或回复与要求不符的，视为弃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预留手机号码已变更但不再实际使用的，可选择其方式进行投票。因电信运营商商业限制或通讯故障等不可抗力或非基金管理人人为因素，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无法及时收到短信投票或短信收到短信致使投票无效的，基金管理人不承担责任，请基金份额持有人采用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投票方式进行投票。

五、授权
为了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尽可能多的机会参与本次大会，使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在本次大会上充分发表其意见，基金份额持有人除可直接投票外，还可授权他人代其出具表决意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行使表决权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代其出具表决意见需符合以下规则：
（一）委托人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行使表决权的票数按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计算，一份基金份额代表一票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在权益登记日未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授权无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行使表决权时，是否持有基金份额以及所持有的基金份额的数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二）受托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

（三）授权方式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书面或纸质方式授权受托人行使表决权。
授权受托人签署的样本请参见本公告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应表格上剪裁，复印附件三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epf.com.cn>）、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附件三获取授权委托书样本。

1.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授权委托所需的文件
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以及填写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大会召集人认可的证券预留印鉴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或大会召集人认可的证券预留印鉴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需提供机构有权机构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写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三）。合格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者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和填写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大会召集人认可的证券预留印鉴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以上各项中的公章、证券预留印鉴、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四）授权委托的效力认定
1.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存在多次有效授权的，以最后一次授权为准。不能确定最后一次授权的，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托有多次，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授权为准；最后时间收到的多次授权均表示了具体表决意见，若授权表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为准；若授权表表示不一致，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最后时间收到的多次授权均表示弃权